

交通部公路局公路人員訓練所

檢驗員、考驗員（大中小型車）研習班報名簡章

一、檢驗員報名資格：

- （1）年齡滿 20 歲。
- （2）學歷、經歷合於下列資格之一者：
 - 1. 高中（職）或相當於高中（職）之軍事以上學校之汽車、農機、重機械或機械科系畢業者。
 - 2. 高中（職）或相當於高中（職）之軍事以上學校非前目所列之科系畢業，並領有汽車修護技工執照或丙級以上汽車修護技術士證者。
 - 3. 領有汽車修護技工執照或乙級以上汽車修護技術士證一年以上者。
 - 4. 現(曾)任公路監理機關委任級以上之技術人員。
- （3）領有檢定車種以上汽車駕駛執照。

二、考驗員報名資格：

- （1）年齡滿 20 歲。
- （2）高中（職）或相當於高中（職）之軍事以上學校畢業者。
- （3）領有檢定車種一年以上汽車駕駛執照。

三、準備證件：（1）國民身分證正、影本 （2）駕駛執照正、影本 （3）學歷證件正、影本 （4）最近兩吋正面脫帽半身相片一式九張。

四、報名地點及方式：

- （1）報名地點：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 3 段 79 號（報名處）。
- （2）報名專線：（02）2222-3600
- （3）登記方式：上網預約報名、搜尋[監理服務網]進入、如以手機報名,請轉換電腦版!點選[考試報名].>>訓練班線上預約>>新增預約「年度」別及「訓練單位」別 >>點選「查詢 >>選擇「日期及班別」>>點選「報名」>>填入「個人資料」>>點選送出
- （4）即日起受理登記、開訓三十天前按登記先後次序通知繳交證件、俟報名資格審查合格後開立繳費單至台灣銀行各地分行繳費。

五、訓練費用：考驗員訓練費壹萬參仟元整、檢驗員訓練費壹萬參仟元整、考檢驗員合併訓練費壹萬柒仟元整。

六、訓練人數：每期約 100 人。

七、訓練日期：每年約(一、二)、五、八月份開班，唯需視報名人數增減之。

八、訓練週期：考驗員或檢驗員班夜間班約十一週。

九、結業檢定：結訓後由本所專案報請公路局訂定日期（每年四、八、十二月下旬），辦理汽車駕駛考驗員檢定及檢驗員檢定，檢定合格後層報交通部核發證照。（汽車駕駛執照吊扣、吊銷期間，不得參與學術科檢定）